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697
20 September 1996

CHINESE

第三六九七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6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3时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卡布拉尔先生

成员国: 博茨瓦纳

智利

中国

埃及

法国

几内亚比绍

洪都拉斯

印度尼西亚

意大利

波兰

大韩民国

俄罗斯联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几内亚比绍)

恩戈韦先生

埃吉古伦先生

何亚非先生

阿卜杜勒·阿齐兹先生

迪嘉梅先生

亨策先生

伦东·巴尔尼卡先生

萨耶伯先生

费拉林先生

弗洛索维兹斯先生

崔先生

加季洛夫先生

约翰·韦斯顿爵士

英德弗思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3时5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克罗地亚局势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019(1995)号决议提交的关于克罗地亚人权情况的进一步报告(S/1996/691)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克罗地亚代表的信,他在信中要求应邀参加安理会议程上该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临时议事规则第37条,经安理会同意后,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德罗布尼亚克先生(克罗地亚)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019(1995)号决议提出的关于克罗地亚人权情况的进一步报告,即文件S/1996/691。安理会成员已收到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庭长1996年9月16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的影印件,该信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S/1996/763。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1996年8月23日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019(1995)号决议提交的关于克罗地亚境内人权情况进一步发展的报告(S/1996/691)。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一些地区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的进展。然而,安理会感到遗憾的是克罗地亚政府尚未遵守安理会先前提出的许多要求。原塞族控制

地区的居民受到威胁的事件很多,仍然令人关切,可能损害克罗地亚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和平和大量地重新融入社会的前景。

“安全理事会赞扬1996年8月23日在贝尔格莱德签署的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之间的协定,并期望其中载列的承诺得到执行。

“安全理事会确认克罗地亚政府已采取步骤使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重新融入克罗地亚,但敦促政府扩大其方案,不带先决条件和毫不拖延地加速所有人的返回。安理会敦促克罗地亚政府也扩大其人道主义救济工作,特别是因为冬季快要到来。

“1996年7月3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S/PRST/1996/30)强调需要与联合国东斯拉沃尼亚、巴拉尼亚和西锡尔米乌姆过渡时期行政当局(东斯过渡当局)合作通过全面大赦法。自从1996年8月23日秘书长的报告指出,自1996年5月17日克罗地亚政府大赦法通过以来在这方面没有重要进展,克罗地亚共和国于1996年9月20日颁布了新的大赦法。安理会欢迎这一项发展作为逐步处理1996年7月3日主席声明概述的关心事项的一个步骤,并强调大赦法必须在充分尊重个人权利的情况下,毫不拖延地,公平公正地予以执行。安理会将密切注意这方面的执行情况。安理会表示,新的全面大赦法及其公正的执行也是在东斯拉沃尼亚筹备选举的要素,东斯过渡当局成功完成任务的重要因素。

“尽管有一些积极进展,安全理事会深感关切的是,克拉伊纳和西斯拉沃尼亚居民继续饱受够不安全之苦,包括随时遭到偷窃和攻击的危险。安理会还关切地注意到,在该地区参加人权监测和人道主义救济活动的居民受到攻击和威胁。安理会特别遗憾的是,据报道,克罗地亚穿制服的军人和警官参与了抢劫和骚扰行动。

“安全理事会敦促克罗地亚当局立即采取行动改善这些地区的安全状况。安理会敦促克罗地亚官员确保军警人员不从事犯罪和其他不容许的行为,并加强努力保护克罗地亚境内所有人,包括塞族居民的人权。

“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即必须采取具体行动,解决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的人权状况,特别是在关于东斯拉沃尼亚、巴拉尼亚和西锡尔米乌姆地区的基本协定(S/1995/951,附件)框架内,以作为该地区逐步实现全面政治解决的和平进程的一部分。在这方面,安理会呼吁克罗地亚政府扩大调查1995年对塞族居民犯下的罪行。安理会再次呼吁克罗地亚政府撤销1995年9月关于停止实施宪法某些条款的决定,这些条款影响到少数民族,主要是塞族人的权利。

“安全理事会提醒克罗地亚政府,它有义务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合作,特别是执行法庭对克罗地亚管辖下的个人发出的逮捕令,包括已知或据信在其控制地区的知名被告人,并把所有被起诉的人移交国际法庭。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惋惜克罗地亚共和国至今未执行法庭对法庭起诉的个人发出的逮捕令,特别是法庭庭长1996年9月16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所提到的波斯尼亚克族,并要求毫不拖延地执行这些逮捕令。

“安全理事会提醒,在前南斯拉夫境内不得以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罪名逮捕和拘押任何人,直至和除非国际法庭已审查过案件并同意逮捕状、逮捕令或起诉书符合国际法律标准。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并请秘书长定期通报局势的发展情况。安理会又请秘书长无论如何不迟于1996年12月10日就局势的现况继续提出报告。”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S/PRST/1996/39。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下午4时10分散会